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海油服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变更及人选聘任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齐美胜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。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网站（www.cosl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海油服 2016 年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的规定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公司首席执行官（CEO）。公司法定代表人须相应变更为齐美胜先生。2016 年 8 月 5 日，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。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齐美胜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6 日